金融部的故事第十三话



王雪 绘制

舒城县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公告

舒国土资告字[2018]14号

经舒城县人民政府批准，舒城县国土资源局决定以挂牌方式出让三幅地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挂牌地块情况及利用要求(见下表)

1.出让地块空中和地下管线等由竞得人自行勘验并和有关单位协商妥善解决。

2.各出让地块成交款只包括征地补偿费、用地报批税费和政府纯收益，不含其他任何税费。

3.各出让地块均自成交之日起十五日内付清全部成交款；未按期缴纳成交款，每日按迟延支付款项的1‰向出让人缴纳违约金。地块成交后由项目所在地杭埠镇人民政府负责交地。

4.各出让地块均自成交之日起六个月内动工建设，建设周期均不得超过一年。各地块内行政办公及生活服务设施占地均不得超过总用地面积的6%。

二、竞买人资格及要求

1.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的法人和其他组织均可申请参加(法律另有规定的、在本县范围内欠缴土地出让金的除外)，竞买申请人须与项目所在乡(镇)人民政府(或县人民政府)签订投资协议。申请人可以单独申请，也可以联合申请。

2.各地块工程项目立项、建设、环评等有关手续由竞得人自行到相关部门办理并承担全部费用。竞得人竞得土地使用权后，10日内到国土部门签订《国有建设用地出让合同》，6个月内到相关部门办结相关手续。逾期出让人有权解除《国有建设用地出让合同》，定金(总成交款的20%)不予返还。

3.本次挂牌出让地块的详细资料和具体要求见挂牌文件，申请人可于2018年10月17日至2018年11月7日到六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舒城县分中心获取挂牌文件与提交书面申请，地块竞买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为2018年11月7日17时。

4.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时间为2018年10月31日8时至11月9日16时，出让地点在六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舒城县分中心。

三、联系方式与银行账户

联系单位: 六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舒城县分中心
联系地址：县经济开发区纬一路中段
联 系 人：刘 惠 电话0564-8626270
徐应纯 电话0564-8623357
竞买保证金交纳账户：
开户单位：舒城县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局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舒城支行
账号：1314040029300044282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舒城支行
账号：34001747108053003515
中国银行舒城支行营业部
账号：179711793440
徽商银行六安舒城支行
账号：1761201021000481818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舒城县支行
账号：100653160180018888
安徽舒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账号：2000031128681030000018
安徽桐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账号2000031128681030000042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舒城县支行乌龙井分理处
账号：12340101040001260
土地成交款交纳账户：
开户单位：舒城县非税收入征收管理局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舒城县支行
账号：1314040029300013662
中国建设银行舒城县支行
账号：34001747108053001531
中国农业银行舒城县支行
账号：12340001040008283
安徽舒城农村商业银行
账号：2000005901381030000026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舒城县支行
账号：100361584910016666
徽商银行六安舒城支行
账号：1761201021000434537

舒城县国土资源局
舒城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二〇一八年 十月 十一日

地块编号	地块位置	出让面积(㎡)	规划用途	容积率	建筑密度	绿地率	投资强度(万元/公顷)	起始价(元/㎡)	增价幅度(元/㎡)	保证金(万元)	出让年限
2018-61号地块	杭埠镇潘湾村快速通道北侧	66993	工业—电气机械及器材制造业	≥1.0	≥40%	≤15%	≥3000	120	≥1	500	50
2018-62号地块	杭埠镇潘湾村快速通道北侧	35195	工业—通用设备制造业	≥1.0	≥40%	≤15%	≥3000	120	≥1	300	50
2018-63号地块	杭埠镇潘湾村快速通道北侧	43183	工业—电子设备制造业	≥1.0	≥40%	≤15%	≥3000	120	≥1	400	50